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二零二二全年業績公告

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4		
來自客戶合約		62,632	109,604
租賃		4,699	5,713
實際利率法項下利息		10,455	8,313
總收入		77,786	123,630
收入成本		(63,502)	(127,439)
毛利／(毛損)		14,284	(3,809)
其他收入	6	4,520	3,391
其他開支		(401)	(21)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60,522	(12,474)
行政開支		(66,973)	(65,95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	(62,233)	(963)
存貨減值虧損		(7,196)	–
分攤聯營公司業績		1,571	21,342
財務成本		(15)	(87)
除稅前溢利／(虧損)		44,079	(58,576)
所得稅開支	8	(466)	(4,132)
本年度溢利／(虧損)	9	43,613	(62,708)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028	(40,619)
非控股股東權益		<u>36,585</u>	<u>(22,089)</u>
		<u><b>43,613</b></u>	<u><b>(62,708)</b></u>
		港仙	港仙
每股(收益)／虧損			
基本	10	<u><b>0.42</b></u>	<u><b>(2.41)</b></u>
攤薄		<u><b>0.42</b></u>	<u><b>(2.41)</b></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u>43,613</u>	<u>(62,708)</u>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稅項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		
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6,735)	(18,698)
已分類或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呈報貨幣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5,926)	6,966
分攤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u>(39)</u>	<u>(4)</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u>(22,700)</u>	<u>(11,736)</u>
本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u>20,913</u>	<u>(74,444)</u>
本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631)	(52,352)
非控股股東權益	<u>33,544</u>	<u>(22,092)</u>
	<u>20,913</u>	<u>(74,444)</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strong>非流動資產</strong>			
物業、廠房及設備		<strong>87,912</strong>	88,52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17,847
投資物業		<strong>147,670</strong>	142,369
商譽		<strong>25,556</strong>	25,55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strong>98,526</strong>	99,608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	12	<strong>93,204</strong>	108,762
融資租賃應收款	14	<strong>4,116</strong>	30,580
應收貸款	15	<strong>9,332</strong>	61,030
受限制銀行存款		<strong>16,960</strong>	18,404
		<strong>483,276</strong>	592,676
<strong>流動資產</strong>			
存貨		<strong>13,391</strong>	16,778
融資租賃應收款	14	<strong>47,246</strong>	122,782
應收貸款	15	–	97,539
貿易應收款	16	<strong>14,379</strong>	13,634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7	<strong>48,425</strong>	54,12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13	<strong>123,258</strong>	147,069
存放於非銀行金融機構之存款		<strong>3,217</strong>	13,599
短期銀行存款		<strong>30,000</strong>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strong>38,143</strong>	23,299
		<strong>318,059</strong>	488,821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8	73,633	89,687
已收客戶按金	14	2,262	12,268
應付稅項		20,829	21,586
借款	19	152,645	423,691
		<u>249,369</u>	<u>547,232</u>
<b>流動資產／(負債)淨值</b>		<u>68,690</u>	<u>(58,41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u>551,966</u></u>	<u><u>534,265</u></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0	168,730	168,730
儲備		335,175	346,9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03,905	515,711
非控股股東權益		32,754	35
<b>總權益</b>		<u>536,659</u>	<u>515,746</u>
<b>非流動負債</b>			
已收客戶按金	14	13,510	16,478
遞延稅項負債		1,797	2,041
		<u>15,307</u>	<u>18,519</u>
		<u><u>551,966</u></u>	<u><u>534,265</u></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上市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活動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融資租賃及相關諮詢服務、股本證券買賣、物業投資、投資控股、銷售食品添加劑、銷售醫療保健產品及銷售日用品及衛生產品以及放貸業務。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因為董事認為，此乃聯交所上市公司更適用之呈列方式，且方便股東。

##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提述概念框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一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 二零二二年二月對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sup>2</sup>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對香港詮釋 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3.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 遵例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 編製基準

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解釋，除投資物業及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 4. 收入

本年度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客戶合約收入</b>		
資產管理諮詢服務費收入	28	370
出售：		
—食品添加劑	2,130	5,732
—醫療保健產品	15,767	71,669
—醫療保健及衛生產品	44,707	31,833
	<u>62,632</u>	<u>109,604</u>
<b>實際利率法項下利息：</b>		
利息收入		
—融資租賃應收款	6,020	2,844
—應收貸款	4,435	5,469
	<u>10,455</u>	<u>8,313</u>
<b>租賃</b>		
租金收入	<u>4,699</u>	<u>5,713</u>
總收入	<u><u>77,786</u></u>	<u><u>123,630</u></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下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分類如下：		
<b>收入確認時間：</b>		
於某一時點	62,604	109,234
於一段時間內	<u>28</u>	<u>370</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u>62,632</u></u>	<u><u>109,604</u></u>



##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評估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呈報之資料乃著眼於本集團營運之性質。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劃分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融資租賃 — 於中國提供融資租賃諮詢服務及融資服務(「融資租賃分部」)
- 投資 — 於中國及香港之投資物業、於香港證券及放貸業務之投資
- 貿易 — 銷售醫療保健及衛生產品及日用品(「貿易分部」)
- 其他 — 於中國之食品添加劑、新食品原料及營養強化劑的研發、生產及銷售(「食品添加劑業務」)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的分析：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融資租賃		投資		貿易		其他		總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分部收入</b>										
於某一時點	-	-	-	-	60,474	103,502	2,130	5,732	62,604	109,234
於一段時間內	28	370	-	-	-	-	-	-	28	370
自其他來源	6,020	2,844	9,134	11,182	-	-	-	-	15,154	14,026
	<b>6,048</b>	<b>3,214</b>	<b>9,134</b>	<b>11,182</b>	<b>60,474</b>	<b>103,502</b>	<b>2,130</b>	<b>5,732</b>	<b>77,786</b>	<b>123,630</b>
<b>分部業績</b>	<b>75,111</b>	<b>(42,154)</b>	<b>11,977</b>	<b>2,467</b>	<b>(7,147)</b>	<b>6,551</b>	<b>(7,588)</b>	<b>(11,628)</b>	<b>72,353</b>	<b>(44,764)</b>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741)	(1,219)
未分配企業費用									(29,024)	(33,786)
未分配其他開支及財務成本									(80)	(149)
分攤聯營公司業績									1,571	21,342
除稅前溢利/(虧損)									<b>44,079</b>	<b>(58,576)</b>

上文所呈報的所有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乃各分部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視作出售／終止確認一家聯營公司／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或虧損）、分攤聯營公司之業績及企業支出之分配。這是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報告作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基準。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融資租賃		投資		貿易		其他		總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266,158</u>	<u>505,604</u>	<u>227,809</u>	<u>295,080</u>	<u>66,909</u>	<u>76,484</u>	<u>55,773</u>	<u>62,034</u>	<u>616,649</u>	<u>939,202</u>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8,526	99,608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u>86,160</u>	<u>42,687</u>
綜合資產									<u>801,335</u>	<u>1,081,497</u>
分部負債	<u>211,330</u>	<u>519,541</u>	<u>15,132</u>	<u>556</u>	<u>1,133</u>	<u>1,857</u>	<u>391</u>	<u>3,780</u>	<u>227,986</u>	<u>525,734</u>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u>36,690</u>	<u>40,017</u>
綜合負債									<u>264,676</u>	<u>565,751</u>

為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除一處用於行政目的的辦公室物業、若干其他應收款、若干存放於非銀行金融機構之存款以及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及
- 除若干其他應付款、若干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

##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其他收入</b>		
利息收入：		
—來自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344	264
—其他應收貸款	2,394	3,099
股息收入	914	—
政府補貼	624	—
雜項收入	244	28
	<u>4,520</u>	<u>3,391</u>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其他收益及(虧損)</b>		
公平值變動：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27,677)	17
—應收或然代價	—	(2,553)
—投資物業	16,923	(10,701)
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收益	—	1,1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3,700	—
出售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之虧損	(1,594)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55)	179
存貨撇銷	—	(725)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 收益淨額(附註)	169,425	—
其他	—	158
	<u>160,522</u>	<u>(12,474)</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進出口銀行（「進出口銀行」）在中國針對北京恒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北京恒嘉」，本公司一家中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提起訴訟，指稱其違反貸款合約。

二零二一年四月下旬就貸款合約舉行法庭聽證會，該貸款合約與青海平安高精鋁業有限公司（「青海」）有關，其條款及貸款所得款項金額和與青海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的條款及貸款所得款項金額背對背。於本次上訴中，進出口銀行作為上訴人，要求駁回陝西省西安市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作出的一審判決，該判決駁回進出口銀行就指稱違反貸款合約針對北京恒嘉提起的索償。

二零二二年九月，北京恒嘉收到上訴案件二審民事判決書，為終審判決，據此，中國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駁回進出口銀行的上訴。

本公司董事於考慮法律意見後，確定北京恒嘉未保留來自青海融資租賃應收款的現金流量的任何合約權利，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青海融資租賃應收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2百萬元（扣除減值撥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進出口銀行關聯債務及借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00百萬元及人民幣27.8萬元。經計及所有因素後，本年度產生收益淨額人民幣145.8百萬元（169.4百萬元）。

#### 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確認下列各項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附註16及17）	50	9,418
—應收貸款（附註15）	59,277	(9,663)
—融資租賃應收款（附註14）	2,906	1,208
	<u>62,233</u>	<u>963</u>

## 8. 稅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782	1,099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利得稅	(165)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453
本年度遞延稅項(抵免)／開支	<u>(151)</u>	<u>2,580</u>
	<u><b>466</b></u>	<u><b>4,132</b></u>

根據香港利得稅之利得稅兩級制制度，合資格法團就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稅率繳納稅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稅率繳納稅項。利得稅兩級制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用於本集團。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稅率納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照其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根據於中國享有若干稅務優惠之本集團附屬公司所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收入按適用稅率計算。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 9. 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年度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680	1,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17	385
使用權資產折舊	5,062	4,790
折舊總額	5,879	5,175
利息開支(計入收入成本)	14,863	31,404
已售存貨成本(計入收入成本)	47,476	96,736
存貨撇銷	—	725
短期租賃開支	3,514	2,726
員工成本：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13,946	15,902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080	20,107
—酌情花紅	1,729	2,14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19	1,955
員工成本總額	34,274	40,108

## 10.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溢利／(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u>7,028</u>	<u>(40,619)</u>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u>1,687,303</u>	<u>1,687,303</u>

本公司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 11.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於報告期末後亦無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12.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權投資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		
—股本證券	<u>93,204</u>	<u>108,762</u>

上述非上市股權投資指投資於香港及中國成立之私人實體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投資持作長期戰略目的，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則指定為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權投資，且預期自年末起一年內不會變現。

### 13.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及債務證券：		
—香港	7,708	21,777
—中國	<u>51,131</u>	<u>53,068</u>
	<b>58,839</b>	74,845
非上市基金投資：		
—中國	<u>64,419</u>	<u>72,224</u>
	<b><u>123,258</u></b>	<b><u>147,069</u></b>

64,419,000港元之結餘(二零二一年：72,224,000港元)指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私募非上市基金投資之權益。年內，本集團贖回若干投資及收取現金人民幣7,210,000元(約8,38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6,500,000元(約56,163,000港元))。

### 14. 融資租賃應收款／已收客戶按金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	58,712	303,044
減：減值撥備	<u>(7,350)</u>	<u>(149,682)</u>
	<b><u>51,362</u></b>	<b><u>153,362</u></b>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47,246	122,782
非流動資產	<u>4,116</u>	<u>30,580</u>
	<b><u>51,362</u></b>	<b><u>153,362</u></b>



	最低租賃付款		租賃付款之現值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57,350	273,806	53,126	268,78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5,900	31,219	5,586	28,20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6,402	-	6,061
	<b>63,250</b>	311,427	<b>58,712</b>	303,044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b>(4,538)</b>	(8,383)	-	-
	<b>58,712</b>	303,044	<b>58,712</b>	303,044
減：減值撥備	<b>(7,350)</b>	(149,682)	<b>(7,350)</b>	(149,682)
	<b>51,362</b>	153,362	<b>51,362</b>	153,362

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應收款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之實際年利率介乎6.69%至11.15%（二零二一年：4.75%至11.1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應收款35,82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44,774,000港元）由客戶之關聯方及／或客戶之存款擔保。並無融資租賃應收款（二零二一年：賬面值為100,606,000港元）已被質押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位融資租賃承租人因進入重組程序（已獲其債權人及一家省級法院批准之臨時重組計劃，惟在執行前仍需由若干普通債權人選擇不同補償方案）有關之融資租賃應收款（扣除減值準備）為人民幣82,000,000元（相當於約100,606,000港元）。誠如附註6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北京恒嘉收到中國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的終審判決，本公司董事於考慮法律意見後，確定本公司未保留來自融資租賃應收款的現金流量的任何合約權利，故終止確認總額為人民幣200,000,000元的融資租賃應收款及人民幣118,000,000元減值撥備。

於報告期末，並無有關融資租賃安排或或然租賃安排之未擔保殘值須作出記錄。

融資租賃應收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49,682	143,700
年內確認金額淨額	2,906	4,831
年內撇銷／確認終止金額	(137,151)	(3,623)
匯兌調整	(8,087)	4,774
	<u>7,350</u>	<u>149,682</u>
於年末	<u><u>7,350</u></u>	<u><u>149,682</u></u>

於報告期末，已收客戶保證按金乃指已收客戶融資租賃按金，須於各融資租賃之租賃期結束時償還。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收按金15,77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8,746,000港元)作為若干融資租賃應收款之抵押，並根據融資租賃協議中所訂明之最終租賃分期付款到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該等按金為不計息，及按4.75%至11.15%(二零二一年：4.75%至11.15%)之實際年利率計息。此外，於報告期末，融資租賃應收款以租賃資產(主要為所租賃之廠房及機器)作抵押。在承租人並無違約之情況下，未經承租人同意，本集團不得出售或再次質押融資租賃應收款之抵押品。

## 15.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售後回租交易應收款(附註a)	152,645	165,631
應收信託貸款	11,593	42,451
其他應收貸款	-	56,000
	<u>164,238</u>	<u>264,082</u>
減：減值撥備	(154,906)	(105,513)
	<u><u>9,332</u></u>	<u><u>158,569</u></u>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	97,539
非流動資產	<u>9,332</u>	<u>61,030</u>
	<u><u>9,332</u></u>	<u><u>158,569</u></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位獨立第三方承租人訂立總值為人民幣135,000,000元(約152,64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35,000,000元，相當於約165,631,000港元)之售後回租交易協議，由承租人之關聯方擔保並以租賃資產作抵押，按固定年利率9%計息，該貸款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發生違約。

售後回租交易承租人進入重組程序(已獲其債權人及一家省級法院批准並已進入執行階段之最終重組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重組方案仍在進行，售後回租交易應收款獲悉數減值(二零二一年：減值撥備103,059,000港元)，董事已評估售後回租交易應收款信貸風險並於年內於損益確認計提年內預期信貸虧損之減值虧損人民幣51,000,000元(約59,27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撥回年內預期信貸虧損之減值虧損人民幣7,000,000元(約8,454,600港元))。

應收貸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初之結餘	105,513	137,142
年內確認／(轉回)金額淨額	59,277	(9,663)
年內撇銷金額	-	(25,509)
匯兌調整	(9,884)	3,543
年末之結餘	<u>154,906</u>	<u>105,513</u>

## 16. 貿易應收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來自貿易業務之貿易應收款	15,131	14,386
減：減值撥備	(752)	(752)
	<u>14,379</u>	<u>13,634</u>

授予客戶介乎0至60天之信貸期間。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款(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0-30日	5,427	13,271
31-90日	2,474	302
91-270日	2,191	61
270日以上	4,287	-
	<u>14,379</u>	<u>13,634</u>

貿易應收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初之結餘	752	151
年內確認金額	-	601
	<u>752</u>	<u>752</u>

## 17.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附註a)	41,131	23,185
預付款項	4,918	9,245
收購物業之預付款項	-	17,847
購買貨品之預付款項	9,716	17,412
按金	965	13,236
	<u>56,730</u>	<u>80,925</u>
減：減值撥備	<u>(8,305)</u>	<u>(8,957)</u>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u><u>48,425</u></u>	<u><u>71,968</u></u>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流動資產	48,425	54,121
非流動資產	-	17,847
	<u><u>48,425</u></u>	<u><u>71,968</u></u>

附註：

- (a) 應收一名個人第三方款項人民幣12,000,000元(相當於約13,568,000港元)，扣除減值撥備人民幣7,300,000元(相當於約8,25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4,000,000港元(相當於約17,176,000港元)，扣除減值撥備人民幣7,300,000元(相當於約8,957,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償還。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廠房及設備向一名供應商作出預付款項約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11,307,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由於供應商無法按原定計劃交付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已與供應商訂立補充協議，以取消購買及請求退款。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接獲全額退款。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一名貨品供應商作出預付款項約22,954,000港元，已收取6,700,000港元現金退款，及2,200,000港元以存貨結算。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與供應商訂立結算契據，結餘於本公告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於其他應收款及按金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初之結餘	8,957	800
年內確認金額	50	8,817
年內撇銷金額	-	(800)
匯兌調整	(702)	140
	<u>8,305</u>	<u>8,957</u>

#### 1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11,643	14,645
應付利息(附註a)	41,138	63,799
預收款項(附註b)	14,957	4,127
其他應付款	5,895	7,116
	<u>73,633</u>	<u>89,687</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主要指槓桿租賃交易違約之一筆借款(二零二一年：兩筆)之應計利息成本。
-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主要指從承租人處已收取協議中所訂明三年租期之預付租金人民幣12,767,000元(相當於14,435,000港元)。

## 19. 借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有抵押 (附註a) :</b>		
銀行借款	152,645	411,011
其他借款	—	12,269
	<u>152,645</u>	<u>423,280</u>
<b>無抵押 (附註b) :</b>		
銀行借款	—	411
	<u>—</u>	<u>411</u>
	<u><b>152,645</b></u>	<u><b>423,691</b></u>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乃按年利率9.00%計息，以應收貸款作抵押及由本集團客戶之關聯方作擔保(二零二一年：銀行及其他借款按介乎4.75%至9.00%的浮動年利率計息，以根據融資租賃租予客戶之機器及設備、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及／或融資租賃應收款作抵押，其中約165,631,000港元亦由本集團客戶之關聯方作擔保)。
- (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銀行借款乃按年利率4.92%的固定利率計息。

## 20. 股本

	每股面值 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00,000</u>	<u>4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87,303</u>	<u>168,730</u>

## 21. 比較數字

本公司已將若干比較數字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錄得收入77,8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則為123,6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錄得毛利14,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則為毛損3,8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二年純利為43,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則為淨虧損62,700,000港元。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融資租賃分部（「融資租賃分部」）錄得分部溢利75,1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分部虧損為42,200,000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確認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一次性收益淨額約169,40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於考慮法律意見後，確定本集團並無保留來自融資租賃應收款的現金流量的任何合約權利，應付銀行關聯債務獲解除，而該債務於二零二一年正處於訴訟中。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食品添加劑業務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營運固體山梨糖醇及複配食品添加劑的製造及銷售業務並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開始製造萊茵衣藻營養粉（「食品添加劑分部」）。本集團亦從事愛德萬甜（一種高濃度甜味劑）及EPS（一種臨床診斷試劑）等新產品之研發。於回顧年內，該分部於二零二二年錄得淨虧損7,6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淨虧損11,600,000港元減少4,000,000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錄得毛損3,2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轉為錄得毛利500,000港元。

本集團的投資分部（「投資分部」）於二零二二年錄得純利1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則為純利2,500,000港元。純利增加乃主要由於(1)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增加27,600,000港元，由二零二一年虧損10,700,000港元轉為二零二二年收益16,900,000港元；並由(2)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增加的20,500,000港元（由二零二一年錄得收益5,700,000港元轉為於二零二二年錄得虧損14,800,000港元）所抵消。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從事貿易業務。本集團貿易分部包括(i)於香港進行生產、批發、分銷及買賣日用品(包括自有品牌或作為其他品牌的原始設備製造商(OEM)的個人護理及消毒產品以及口罩)以及相關商業活動及(ii)於香港買賣醫療及保健產品。該業務於二零二二年錄得淨虧損7,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則為純利6,6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存貨撇銷7,200,000港元。

經計及二零二二年企業及其他支出以及財務成本29,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3,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分攤聯營公司業績所得純利1,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純利21,300,000港元)、若干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之虧損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虧損1,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所得稅開支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1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錄得純利43,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淨虧損62,700,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7,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淨虧損40,600,000港元)。

淨虧損由二零二一年的62,700,000港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二二年的純利43,6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i)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收益淨額；及(ii)就應收貸款確認減值虧損。

## 收入及毛利

年內，融資租賃分部錄得收入及毛損分別為6,000,000港元及1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收入3,200,000港元及毛損27,500,000港元)，相較過往年度收入及毛損分別增加88%及減少64%。該分部收入主要為(i)融資安排及諮詢服務之服務費收入及(ii)融資租賃及提供貸款融資產生之利息收入。銷售成本主要為(i)就各種保理及諮詢服務支付予銀行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之服務成本及(ii)銀行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之背對背借款之利息開支。主要客戶基礎主要包括涵蓋能源資源、製造、交通及公共設施建設行業以及物業管理及教育領域的大型企業。

年內，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利的經營環境影響，已完成的常規融資租賃交易匱乏及就此產生的服務費收入減少，導致分部收入繼續收窄。在融資租賃行業監管趨嚴的背景之下，難以自銀行獲得背對背信貸以槓桿化預期交易，本集團謹慎使用自有資金為本分部業務撥資，從而減少業務量。產生毛損主要由於兩項有追索權的融資租賃項目之負淨息差，其中借款產生的應計利息成本大於有關違約應收款的收入。有關程度超過了該分部甚至本集團的毛利，因此令該分部及本集團轉入毛損情況。

投資分部項下的放貸業務及物業開發於二零二二年錄得之收入及毛利均為9,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均為11,2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的收入及毛利均下降19%。

該分部收入為來自本公司一家香港持牌附屬公司開展的提供貸款融資的貸款利息收入以及於香港、中國上海及遼寧出租辦公室物業的租金收入。分部收入及毛利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提早結算應收貸款及自二零二二年六月至八月三個月期間之租金收入獲豁免。

食品添加劑分部業務於二零二二年錄得收入2,1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700,000港元）及毛利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毛損3,200,000港元）。該業務的收入及銷售成本主要指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分別來自於中國遼寧省生產基地的固體山梨糖醇的銷售收入及製造成本。因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開始終止固體山梨糖醇生產線，導致缺乏規模效應，食品添加劑分部於二零二二年產生小幅毛利，而二零二一年為毛損。

貿易分部於二零二二年錄得收入60,500,000港元及毛利14,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收入103,500,000港元及毛利15,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分部收入下降乃主要由於醫療保健品銷量下降，毛利下降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成本加成率較高，故輕微下降6.4%。

本集團收入的整體下降及本集團毛利的增長乃主要由於銷量減少及受宏觀經濟環境影響使貿易分部及食品添加劑分部收益大幅減少所致。由二零二一年毛損至二零二二年毛利的顯著增加乃主要由於其中一項融資租賃項目之淨利差撥回，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扭虧為盈。

## 其他收入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股息收入、政府補貼、中國非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信託產品及高流通性理財投資的利息收入以及銀行利息收入。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及政府補貼增加。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其他收益及虧損為淨收益160,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淨虧損12,500,000港元)，主要包括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16,900,000港元，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27,700,000港元，惟進一步被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一次性收益淨額169,400,000港元所抵銷。有關二零二二年之明細及其變動及二零二一年比較數字，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 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年度本集團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34,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0,100,000港元)、法律及專業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各項行政開支。由於員工成本下降、貿易分部銷售費用增加及於二零二二年向公屋居民關愛會捐款，本集團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保持穩定。

## 分攤聯營公司業績

於二零二二年，分攤聯營公司業績為純利1,6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為純利21,300,000港元。該業績主要由於分攤Top Insight及Simagi溢利減少200,000港元及1,4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分別為18,800,000港元及300,000港元。

##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為5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100,000港元)，主要包括(i)遞延所得稅抵免100,000港元及(ii)於香港就當前及上一年度撥備即期稅項600,000港元。

## 財務狀況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801,3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81,500,000港元減少280,200,000港元。資產總額減少乃主要由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及應收貸款減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總額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65,800,000港元減少301,100,000港元至264,700,000港元，而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23,700,000港元減少271,100,000港元至152,60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2.3%大幅下降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3.0%，乃由於本集團現時擁有抵銷青海項目已確認金額的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故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報之淨額。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0.9增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受限制銀行存款、存放於非銀行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短期銀行存款約為88,300,000港元(其中17,000,000港元已質押予銀行作為就融資租賃業務授予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之抵押(二零二一年：18,400,000港元))，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5,3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152,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11,400,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二一年：12,300,000港元)分別於一年內到期，利率為9.0%(二零二一年：4.75%至9.0%)。

於上一年度，本集團以銀行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提供之融資、本公司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注資及內部產生現金流量為其業務營運撥付資金。

## 外匯風險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乃由於重大交易如收入及銷售成本乃以相關實體營運所在之當地貨幣計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對沖交易或工具。

## 融資業務及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信貸風險主要由融資租賃應收款及應收貸款而引致。

該等風險主要源自兩項放貸服務，分別為非全資附屬公司（即北京恒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北京恒嘉」）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北京恒嘉集團」）在中國開展的融資租賃服務以及 TF Advances Limited（「TF Advances」）在香港開展的貸款融資服務。

### 中國境內的融資租賃服務

#### 業務模式

北京恒嘉集團主要在中國境內提供融資租賃及相關諮詢服務。所提供融資租賃的主要模式為售後租回模式。其主要以具追索權或無追索權形式自同業或銀行取得背對背貸款金額並向客戶授出。就追索權融資而言，融資協議載有追索權條款，據此，發生追索權條款指明之事件（「追索權事件」）後，最終放貸方有權將租賃期內應收承租人之定期租賃付款尚未支付之應收款項轉讓回北京恒嘉集團，北京恒嘉集團將向最終放貸方支付金額相等於所轉讓尚未支付應收定期租賃付款之款項。就無追索權融資而言，發生追索權事件後，北京恒嘉集團對最終放貸方遭受之任何損害賠償及虧損概不承擔責任。由於監管規定日益趨嚴導致難以取得背對背借款以撥付融資租賃，本集團近期乃以自有資金撥付此等業務。

北京恒嘉集團在中國的目標客戶主要包括涵蓋能源資源、製造、交通、公共設施建設、物業管理及教育等行業的大規模、資產密集型機構客戶。北京恒嘉集團中國境內的大多數客戶乃透過以下方式招攬而來：(a)現有客戶、銀行或同業的業務合作夥伴推薦、(b)北京恒嘉集團中國營運部的市場推廣及銷售工作以及(c)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商業網絡。

## 內部控制程序

在開展融資租賃業務過程中，北京恒嘉集團已採取如下內部控制措施：

### 客戶信貸風險評估

- (i) 北京恒嘉集團的營運部憑藉考慮新客戶的財務狀況、市場份額、股東背景及商業信譽來評估任何新客戶的背景及信譽。北京恒嘉集團亦會考慮其未來的業務策略及擴展計劃。評估後，營運部將提出申請，北京恒嘉集團管理層將根據申請、資金來源、初步告知的申請風險及對財務資金部將產生成本作出的評估，決定是否提供報價及融資租賃的建議條款。

### 貸款期限釐定機制

- (ii) 經管理層初步批准後，北京恒嘉集團營運部將進行盡職審查及信譽核查。北京恒嘉集團研究及分析客戶背景，包括其經營歷史、股東及其他財務資料。有關資產類別及特性要求的特別要求亦需要研究並與北京恒嘉集團的歷史及市場記錄進行對比。經盡職審查後，北京恒嘉集團營運部將根據估計資本成本、回報評估及管理層的批准提供初步報價供客戶考慮。

北京恒嘉集團亦將評估不同交易架構以及相關租賃及融資選擇權，同時亦會考慮租賃條款（包括期限、租賃付款額及付款時間表）及融資條款（包括利率、期限及融資額），以對特定交易的法律及營運風險作出整體評估。此階段亦會評估利率風險、對手方及信貸風險、債務水平及標的資產的剩餘價值風險。亦會進行現金流分析，以評估交易的財務影響。

於評估融資租賃交易時，北京恒嘉集團將評估投資的盈利能力及回報、對手方風險、槓桿風險及剩餘價值風險。

北京恒嘉集團將著手就融資安排(如有)取得金融機構的初步意向。北京恒嘉集團通常會就建議融資安排獲取至少兩家金融機構的意向。

### **貸款審批流程**

- (iii) 於與客戶確定主要條款後，北京恒嘉集團營運部將提出最後申請並通知北京恒嘉集團財務資金部。根據外部法律顧問的意見，總經理將對融資租賃申請的風險進行最終評估，並據此考慮是否向北京恒嘉董事會、天津恒嘉的法律代表建議批准。

經北京恒嘉董事會、天津恒嘉的法律代表批准，北京恒嘉集團營運部屆時將著手基於經磋商及批准的資產收購、租賃及融資租賃融資的條款編製協議及相關文件(如有)。北京恒嘉集團財務資金部及外部法律顧問將審查相關文件，徵求意見。

於釐定融資安排的具體規定及詳細條款(如有)後，北京恒嘉集團將開始就融資租賃及融資與不同各方配合。該過程中不同部門通力協作，確保所有有關安排將能根據計劃時間表完成。

北京恒嘉集團的財務資金部根據簽訂的融資租賃協議及融資租賃協議融資(如有)規定的放款條件和時間表等投放項目款項。

若所申請金額會觸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三、十四或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之披露或股東批准責任，則所有融資租賃均須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的進一步審批。



## 監察貸款償還及收回情況

- (iv) 北京恒嘉集團營運部及財務資金部監察從客戶收取租賃付款的情況，同時密切監察客戶支付租賃付款時是否有任何延誤，並在出現延誤時迅速作出跟進行動。北京恒嘉集團會監察任何契諾是否遭違反及評估違反任何契諾的後果影響。

北京恒嘉集團營運部將密切監控承租人及擔保人（統稱「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每半年要求債務人提供財務報表，並在公共領域對債務人跟進分析，以監控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及運營狀況。若債務人根據內部風險評估發生信貸風險的不利變化及／或延遲付款，將對債務人進行實地現場檢查，以監測債務人的經營狀況、項目進展情況及租賃資產狀況，上述所有都將相應地進行記錄。北京恒嘉集團通過持續監測、行業分析、網絡資料、報刊及研究報告等外部渠道等及時了解承租人經營、信貸狀況及租賃資產狀況的相關資料，以評估承租人信譽及識別任何潛在違約風險，並根據評估結果及時採取現場檢查（如有必要）、補足租賃資產、變更租賃協議條款、取回租賃資產或提前終止租賃協議等相關措施。

此外，北京恒嘉集團亦密切監控客戶的經營及信貸狀況，以評估客戶信譽及識別任何潛在違約風險。

作為持續監察程序的一部分，北京恒嘉集團亦發掘機會透過不同融資策略將融資租賃應收款的投資變現。

## 對拖欠貸款採取行動

- (v) 倘租賃項目客戶逾期還款，北京恒嘉集團營運部及財務資金部以及項目負責人將與客戶及債權人保持密切聯繫，及時通報相關方當前進展，尋求適當解決方案以解除或減輕北京恒嘉集團所承受風險。

經向客戶作出查詢後，北京恒嘉集團可自行酌情授予客戶有限的緩衝期（通常不超過三個月）。緩衝期屆滿後，北京恒嘉集團將向違約客戶發出催款函。

倘發生違約事件，北京恒嘉集團亦可與客戶磋商和解方案。若無法達成和解方案，或客戶未能履行和解方案中的承諾，抑或客戶與北京恒嘉集團失去聯繫，則北京恒嘉集團可對有關客戶提起法律訴訟，並可能尋求通過公開拍賣變現財產以收回本金和未付利息。在釐定緩衝期、和解方案及可能的強制執行行動時，我們將考慮（其中包括）(i)貸款的貸款價值比率（包括利息）、(ii)法律行動的成本及(iii)變現標的證券的可能性和能力。

## 香港境內的貸款融資服務

### 業務模式

TF Advances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項下的持牌放債人，主要通過向客戶提供無抵押貸款或有抵押貸款於香港從事提供貸款融資服務。TF Advances通常將其內部營運資金用作貸款本金。TF Advances在香港的目標客戶包括個人和機構客戶。TF Advances在香港的大部分貸款交易乃透過以下方式獲得：(a)現有客戶或業務合作夥伴推薦及(b)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商業網絡。

## 內部控制程序

### 客戶信貸風險評估

在開展貸款融資業務過程中，TF Advances已採取如下內部控制措施：

- (i) 合資格客戶可為公司或個人，TF Advances的財務部、法務部和行政總裁（統稱「管理層團隊」）會對其信譽和貸款抵押品進行評估和審批。若所申請貸款金額超過25,000,000港元或會觸發上市規則第十三、十四或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之披露或股東批准責任的金額，以較低者為準（統稱「閾值」），則所有貸款均須通過本公司董事會的進一步審批。

在接獲貸款申請表中記錄的申請人詳細資料和貸款條款後，TF Advances將取得申請人的身份證明、背景和聯繫方式以進行核實。TF Advances亦將對申請人和擔保人（若涉及任何個人或公司擔保）展開背景調查和信用調查。在收集和核實有關彼等背景的資料過程中，TF Advances亦會遵循防止洗錢和恐怖主義融資的程序。若存在不動產質押等抵押品，TF Advances會對被質押的抵押品的法定權屬進行初步估值和有效性核查。倘抵押品流動性較低，我們可能會考慮委聘獨立測量師或估值師進行估值。

### 貸款期限釐定機制

- (ii) TF Advances的營運團隊會逐一釐定貸款的要約條款，例如貸款金額、利率及還款期限等，在此過程中會考慮申請人背景及其他一些因素（如適用），諸如以下各項：
  - a) 貸款年期；
  - b) 任何個人或公司擔保；
  - c) 抵押品是否存在任何產權負擔以及其流動性和可銷性；
  - d) 所抵押不動產的估價（如有）；

- e) 個人客戶的工資收入證明、當前受僱期、個人淨資產；
- f) 最新核數師報告／管理賬目內的財務狀況和業績；
- g) 所得款項的擬議用途；
- h) 通過獲取其他同行對潛在實物貸款的報價進行基準比照。

在收集齊有關申請人和貸款的一切必要資料後，將填寫信用評估表並提交至管理層團隊，以供審批。

### **貸款審批流程**

- (iii) 管理層團隊會根據背景調查、借款人／擔保人還款能力評估以及對抵押品的法律搜索和估值的結果在認為合適的情況下批准貸款申請。於申請獲批前，管理層團隊亦可就貸款申請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徵詢獨立意見及專業判斷。此外，本公司財務總監會對本公司的現金狀況進行評估，以確保本公司具備充足營運資金。

TF Advances的政策是，一般情況下，貸款金額不超過抵押品市值的100%及／或不超過5年的預計工資收入／純利總額。若有任何不足，TF Advances可要求借款人的董事及／或最終實益股東（若借款人為公司）提供個人擔保。當所申請貸款金額超過閾值時，需要獲得董事會的額外批准。

於獲得內部批准後，TF Advances會與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簽訂貸款協議。TF Advances亦可授意其外部法律顧問擬備及簽立所需法律文件。

## 監察貸款償還及收回情況

- (iv) 於貸款協議簽訂後，TF Advances的財務部會標記每筆貸款的還款日期。借款人會在還款到期日前一週收到催款通知。若還款逾期，逾期通知將被提交至TF Advances高級管理層以供進一步考慮。

抵押品每年年末會進行估值，以確保貸款價值比率充足，至少達到100%。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半年度報告期結算日，TF Advances的財務部會取得最近期的抵押品報表或借款人及擔保人(如有)的財務報表，以評估信用度。

## 對拖欠貸款採取行動

- (v) 貸款若遭拖欠，TF Advances的財務部會聯繫借款人及擔保人(如有)，提醒彼等可能採取強制執行行動以及還款時間，並追問延遲還款的原因。根據借款人給出的理由，TF Advances可酌情授予緩衝期，惟通常不超過3個月。

逾期1個月以上的，將會書面通知借款人及擔保人(如有)要求還款。

逾期3個月以上的，將向借款人及擔保人(如有)送達催款函。若未能得到明確答覆，可對借款人及擔保人(如有)提起法律訴訟。TF Advances亦可向法院申請凍結及／或處置抵押品。

通常情況下，違約客戶與TF Advances之間會磋商還款展期之類的和解方案。然而，還款展期須通過TF Advances董事的審批方可作實。若還款方案涉及變更任何交易的主要條款，以致超出閾值或觸發上市規則項下的任何其他規定，則須取得董事會的進一步批准。

## 前五名借款人

下表列出本集團前五名借款人及融資租賃應收款（「融資租賃」）和貸款融資（「貸款」）各自的主要條款：

	應收款類型	利率、條款、到期日及取得的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本金額 千港元	佔本金總額 百分比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本金額 千港元	佔本金總額 百分比
總額：						
客戶1—三亞	貸款	年利率9%，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為期一年，由租賃航空設施及其他作抵押並由其控股公司擔保。	152,645	68.8%	165,631	29.2%
客戶2	融資租賃	年利率11.15%，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及二零二四年八月為期兩至三年，由租賃設備作抵押並由其前控股公司擔保。	33,921	15.2%	36,807	6.5%
客戶3	融資租賃	年利率10.14%，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為期兩年，由租賃設備作抵押。	7,915	3.6%	8,588	1.5%
客戶4	融資租賃	年利率6.69%，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為期一年，由租賃設備作抵押。	7,915	3.6%	—	—
客戶5	融資租賃	年利率6.69%，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為期一年，由租賃設備作抵押。	7,915	3.6%	—	—
其他—青海	融資租賃	年利率5.46%，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為期五年，由租賃機械作抵押並由其最終控股公司擔保。	—	—	245,380	43.3%
其他	貸款	年利率10%，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為期一年，由客戶3間接擁有90%股權的押記公司的股份質押作抵押。	—	—	56,000	9.9%
其他	融資租賃	年利率4.75%，截至二零二二年一月為期五年，由租賃機械及保證金抵押。	—	—	12,269	2.2%
其他—資金投資 (附註5)	貸款		11,593	5.2%	42,451	7.4%
本金總額			<b>221,904</b>	<b>100%</b>	<b>567,126</b>	<b>100%</b>

## 融資租賃應收款及應收貸款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下表載列融資租賃應收款及應收貸款之預期信貸虧損詳情：

應收款類型	二零二二年結餘 之預期信貸 虧損階段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撥備金額 千港元	佔撥備總額 百分比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撥備金額 千港元	佔撥備總額 百分比	
		附註					
總額：							
減：減值虧損撥備							
客戶1—三亞	貸款	3	附註1	(152,645)	94.2%	(103,059)	40.4%
客戶2	融資租賃	1	附註2	(5,314)	3.2%	(3,681)	1.4%
客戶3	融資租賃	1	附註3	(1,583)	1.0%	(1,227)	0.5%
客戶4	融資租賃	1	附註4	(113)	0.1%	-	-
客戶5	融資租賃	1	附註4	(113)	0.1%	-	-
其他—青海	融資租賃	3		-	-	(144,774)	56.7%
其他—資金投資(附註5)				(2,261)	1.4%	(2,454)	1.0%
撥備總額				(162,029)	100%	(255,195)	100%
總淨額				59,875		311,931	

## 預期信貸虧損之評估基準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多個可能事件的概率加權預期信貸虧損（「概率加權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單獨評估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當中涉及四個關鍵參數，即(i)違約敞口（「EAD」）；(ii)違約概率（「PD」）；(iii)違約損失率（「LGD」）或100%減違約回收率（「回收率」）；及(iv)貼現率。PWECL模型的深度取決於每項應收款項的年末可收回狀況，應收款項分類為3個階段，從最低的第1階段至最高的第3階段（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5）並概述如下。有關所用資本條款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之公告。

階段類型	年末可收回狀況	評估時長
第1階段	對手方的違約風險低亦無任何逾期款項，或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償還但通常於到期日後結清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第2階段	透過內部及外部資源所建立的資料，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地增加	年期內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
第3階段	有證據顯示資產為信貸減值	年期內預期信貸虧損—已信貸減值

## 所取得的一般抵押品、擔保及對於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總額變動的意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均由分別由等值或賬面淨值更高的租賃機器及設備抵押。總賬面值為35,826,000港元之融資租賃亦以客戶之關聯方及／或客戶之存款擔保。

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備自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55,200,000港元減少92,900,000港元至162,300,000港元，主要由於(i)取消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收益淨額；及(ii)就應收貸款確認的減值虧損。



除此之外，各應收款項撥備增減幅度相對較小，相互抵銷，對年內總額並無影響。

附註：

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152,600,000港元基於EAD 152,600,000港元，PD 100% (即上一年度觸發違約事件)，LGD 100% (二零二一年：62%) 或可收回率0% (二零二一年：38%) 及貼現係數1.0 (二零二一年：1.0)。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獲悉數撥備，乃由於貸款超過一年未收回以及賠償亦不會於本年度末後短期內收回。
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5,300,000港元基於EAD 33,900,000港元，PD 35.3% (二零二一年：1.2%)，LGD 52.6% (二零二一年：61.9%) 或可收回率47.4% (二零二一年：38.1%) 及貼現係數1。預期信貸虧損輕微超額撥備約1,600,000港元，乃由於時間因素變動及可收回率上升。
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1,600,000港元基於EAD 7,900,000港元，PD 3.5% (二零二一年：1.2%)，LGD 52.6% (二零二一年：61.9%) 或可收回率47.4% (二零二一年：38.1%) 及貼現係數1 (二零二一年：1.2)。預期信貸虧損輕微超額撥備約400,000港元，乃由於時間因素變動。
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100,000港元基於EAD 7,900,000港元，PD 3.5%，LGD 52.6% 或可收回率47.4% 及貼現係數1。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二年新取得，故無法與上一年度進行比較。
5. 就資金投資用途之應收款項主要為中國信託管理公司發行及管理之信託產品，且不被視為放貸業務主營業務之一部分。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17,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00,000港元) 及融資租賃應收款0港元 (二零二一年：100,600,000港元) 已就授予本集團之融資抵押予銀行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恒嘉 (天津) 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的51.39%股權已被質押作為為潛在融資租賃交易撥資的借款融資的抵押，惟該交易其後並未落實及融資從未被動用。股份押記隨後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解除。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出口銀行（「進出口銀行」）在中國針對北京恒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北京恒嘉」，本公司一家中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提起訴訟，指稱其違反貸款合約。法院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底進行聆訊。該貸款合約與青海平安高精鋁業有限公司（「青海」）有關，其條款及貸款所得款項金額和與青海訂立的融資租賃協議的條款及貸款所得款項金額背對背。於本次上訴中，進出口銀行作為上訴人，要求駁回陝西省西安市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作出的一審判決（通知書[2020]陝01民初659號），該判決駁回進出口銀行就指稱違反貸款合約針對北京恒嘉提起的索償。於上訴案件中，進出口銀行重申其索償，要求北京恒嘉償還貸款合約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逾期利息（即將按中國同類現行商業借貸標準利率的50%另加15%收取的一般利息、復利及違約金）及訴訟費用，或將案件發回重審。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本金及利息的相關賬面值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33,300,000元分別於借款及其他應付款中入賬。本公司董事會宣佈，二零二二年九月，北京恒嘉收到上訴案件二審民事判決書，為終審判決，據此（其中包括）中國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駁回該上訴。經就此與其中國法律顧問及核數師討論後，判決並無產生財務影響。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在與其中國法律顧問及核數師落實相關事宜。

除本公告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100,000港元）。

## 前景

展望未來，在全球貿易摩擦、地緣政治衝突及發達國家高通脹等一系列因素的綜合作用下，全球經濟仍面臨巨大的企穩及復甦壓力。受益於中國較低的通脹壓力和放寬的貨幣政策，隨著疫情影響的逐漸減弱及各項穩增長措施的生效，未來國民經濟增長率將逐步恢復及回升。與此同時，中國政府在有效協調疫情防控及社會經濟發展方面取得了積極成果，此舉穩定宏觀經濟，實現經濟總量的持續擴張及發展品質的穩步提高。步入二零二三年，隨著美聯儲加息接近尾聲，疫情防控及擴大內需的正常化，大陸經濟已開始逐步全面復甦，有望帶來新的發展機遇。受行業法規變化、經濟週期下行、行業競爭加劇等因素制約，二零二二年融資租賃行業從業實體數量及融資租賃業務餘額雙雙下降。行業發展進入轉型優化的關鍵時期。

綠色轉型、數字經濟及設備升級持續推進，為行業轉型增添動力。未來，隨著國內行業升級、宏觀經濟復甦及內循環政策逐步發力，加上融資租賃公司的業務轉型及監管政策的調整與適應，預計融資租賃行業將保持健康發展，更好地為經濟發展作出貢獻。

在香港，本集團一直重視本土消費市場，尤其是藥店可購得消費品；由於COVID-19疫情控制措施成功實施以及香港政府推出一系列抗疫補貼計劃，香港經濟保持強勁復甦。本集團將調整銷售戰略，優化產品組合，加強品牌營銷及推廣，以適應COVID-19後時代需求及消費行為的轉變，進一步擴大品牌業務規模及新銷售渠道。本集團將建立戰略合作，以加強本集團於市場的競爭力及市場份額。

融資租賃分部方面，兩家違約客戶的重組方案已獲得法院及其債權人的批准，且截至二零二一年底，計劃仍在執行中。然而，其中一名違約客戶於二零二二年九月收到上訴案件的二審民事判決，其為最終判決。於考慮法律意見後，本集團確定未保留對客戶應收融資租賃款現金流量的任何合同權利，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扣除減值撥備)為人民幣82,000,000元；應付進出口銀行的關聯債務已解除。對於另一位違約用戶，已加大對違約追索業務債權人的清理力度，與債權人進行大量談判，並收集有利的可採證據。總之，本集團繼續堅持風險管理及控制政策，慎重地評估其他現有融資項目信貸風險的任何可能不利變化，並及時採取追償措施保護本集團的資產。與此同時，本集團一直在探索新的業務模式，以在現行監管規定下蓬勃發展，並瞄準不同領域的客戶。

投資分部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對包括股權、債務及房地產在內的投資組合採取保守的投資策略。在穩健的風險管理及控制政策之下，本集團將密切評估其表現並優化其構成，從而保持本集團於穩定收入與必要流動資金之間的平衡。

食品添加劑業務方面，由於製造過程的高成本，如山梨糖醇原材料價格暴漲，難以將負擔轉移至客戶，故本集團停止製造及銷售固體山梨糖醇。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本集團開始製造萊茵衣藻營養粉，以通過該條新生產線解決持續存在的規模經濟問題，並建立與客戶的議價能力。該擴張計劃已獲新鮮資金注入，並處於試生產階段。同時，該分部將繼續加強生產穩定性，在不同的省份及行業擴大客戶基礎及市場份額，優化生產流程以降低營運成本，並開展新產品的研發。

貿易分部方面，本集團將注重產品多樣化、分銷渠道多元化及擴大不同地區的客戶群體，提升業務量。另外，尋求與各類醫療保健公司及其他商業夥伴合作令該分部可拓展產品線至母嬰保健品及藥品領域，並拓展至不同類型的客戶。憑藉品牌中藥（「品牌中藥」）的批發商牌照，本集團尋求與製造廠商建立品牌中藥直接獨家代理關係以提升盈利。該直接獨家代理關係亦將促進銷售，因為這將讓該分部在應對尋求穩定供應及更好條款的大型分銷商及零售商時處於有利位置。同時，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根據冠邦國際框架採購協議與冠邦國際有限公司（「冠邦國際」）訂立持續關連交易，預期將通過中國市場擴大產品組合。憑藉在行業內的人際網絡及專業知識、遍佈香港的龐大的中小型藥房分銷網絡以及疫情期間公眾的衛生與健康意識，未來對於該分部提供的健康及衛生產品、個人護理及其他醫療產品的需求前景廣闊。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培育該業務，並視之為未來增長之動力。

除了現有分部之外，本集團將以審慎的態度努力地發掘新的潛在增長機會、低估值資產及業務拓展，以實現收入來源的多樣化、創造利潤，最終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並提升股東的整體價值。

## 重大投資及重大出售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應收貸款（不包括售後回租交易之應收貸款及放貸業務之應收貸款）9,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0,000,000港元）、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93,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8,800,000港元）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約123.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147,100,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透過中國金融機構發行之一至三年期信託產品11,6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2,500,000港元）投資於應收貸款。本集團錄得來自應收貸款的貸款利息收入2,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100,000港元）及撥回應收貸款減值虧損0港元（二零二一年：減值虧損1,2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93,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8,800,000港元)指於中國及香港的私人實體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醫療設備、火箭及衛星網絡、工業及醫療設備新材料、電動汽車電池、為在中國的非上市投資提供資產管理，以及於香港從事證監會許可第1類、第2類、第4類、第5類及第9類持牌業務活動。公平值虧損6,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二零二一年：公平值虧損18,700,000港元)，而並無來自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的損益確認。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包括Imagi Brokerage Limited (「Imagi Brokerage」) 55,5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其全部已發行股份之約9.69%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500,000股股份或9.69%) 的股本投資，其公平值為54,900,000港元或佔本集團總資產約6.85%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700,000港元或5.15%)，成本為74,300,000港元。Imagi Brokerage主要於香港從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許可第1類、第2類、第4類、第5類及第9類持牌業務活動。鑒於並未收取股息收入，當前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未變現公平值虧損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8,6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雖然經紀及資產管理服務收入大幅增加，但因上市股權投資發生重大公平值虧損而導致Imagi Brokerage發生重大經營虧損。該投資之目的主要為通過股息及資本增長為本集團帶來回報。有關投資的詳情概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證券	本集團持股比例		佔本集團淨資產 的百分比		業務性質	投資成本 (百萬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透過 其他全面收入列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虧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息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Imagi Brokerage Limited	香港	55,500,000股	9.69%	9.69%	5.15%	6.85%	獲證監會發牌進行第1類、第2類、第4類、第5類及第9類受規管活動	74.3	55.7	54.9	18.6	0.8	零	零

除Imagi Brokerage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集團所持其他於任何被投資公司之單一重大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入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123,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47,100,000港元)包括(i)九個於中國非上市的不同基金及股權產品64,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個於中國非上市的不同基金及股權產品72,200,000港元)及(ii)多個於香港及中國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股份及債券58,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4,900,000港元)。公平值虧損27,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的損益確認(二零二一年：公平值收益17,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集團所持單一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上海及遼寧持有兩處公平值總額為147,67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42,369,000港元）且租出以收取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年內，本集團錄得租金收入總額4,69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713,000港元）及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總額16,92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公平值虧損10,701,000港元）。

上海物業為一幢位於中國上海閔行區新駿環路188號的三層高工業樓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一層高工業樓宇以約11,784,000港元的代價出售予獨立第三方。

遼寧物業為一處位於中國遼寧省朝陽市建平縣萬壽街啟功社區陶瓷工業園的工業開發綜合體，擁有四幢工業樓宇。

董事會認為，合理有效地使用臨時閒置資金將更好地利用閒置資源並提高本集團的整體資本收益。該等投資乃為資金管理用途，旨在增加本集團未動用資金的回報，並在考慮（其中包括）風險及投資回報水平等因素後，為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帶來更好的投資回報。於作出該等投資前，本集團已確保即使作出投資後仍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本集團的業務需要、經營活動及資本開支。董事會認為，該等投資屬於保守投資，預期回報令人滿意，風險可接受且流動性高，符合本集團內部風險管理及資金管理，對本集團營運資金並無造成任何不利影響。作為其資金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一直密切監控投資表現及其現金流狀況。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僱員及酬金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僱用約65名（二零二一年：98名）僱員（不包括本公司之聯營公司之僱員）。僱員之薪酬乃按基本薪金、花紅及其他實物利益（參照行業慣例）以及彼等之個人表現釐定。本集團為新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及為現有僱員提供定期培訓，以更新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其他處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 集資活動相關所得款項用途的進度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及更改配售所得款項用途（統稱「該等公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的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的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報告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部分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獲動用及擬根據該等公告所載經修訂建議用途加以動用。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詳情：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淨額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改善及提升食品添加劑業務現有生產線	4.7	-	4.7	
食品添加劑業務的營運資金	6.3	(6.3)	-	-
購買醫療保健及衛生產品作貿易用途	15.0	(15.0)	-	-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6.2	(6.2)	-	-
	<u>32.2</u>	<u>(27.5)</u>	<u>4.7</u>	

由於COVID-19疫情持續爆發令食品添加劑業務受阻，分配至改善及提升食品添加劑業務現有生產線的未動用所得款項的動用推遲至二零二三年初。分配至改善及提升食品添加劑業務現有生產線的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4,700,000港元已存入香港銀行賬戶。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不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

##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從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列若干偏離除外：

### 守則條文E.1.2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並不包括就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作出檢討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因為董事會認為執行董事更適合履行相關職責。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經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 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獲得本公司核數師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為本公司同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的核證委聘，因此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出核證。

## 年度報告

載有聯交所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全部資料的二零二二年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黎嘉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王力平先生、黎嘉輝先生、陶可先生、喬衛兵先生及吳天墅先生；(2)非執行董事：葉敏怡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俊宇先生、何衍業先生、余擎天先生及梁耀鳴先生。